

证券代码：430170

证券简称：金易通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金易通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1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天津宝坻厂区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+通讯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7月26日以微信、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常建勇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财务总监仰玫、董事会秘书刘晨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董事赵斌、李海强、郝泽锋、王亮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24 年 8 月 19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2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1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作为公司外部董事，并不直接参与公司日常经营管理。因报告中贷款信息披露不完整，无法获知贷款使用的合理性，支出及公司间资金占用的合规性，提出反对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职工薪酬管理制度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规范公司薪酬管理工作，建立科学、合理的薪酬体系，充分发挥薪酬的激励和约束作用，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本制度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1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公司经营状况不好，不应有如此奖罚措施如此轻的制度出台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销售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建立合理而有效的销售激励机制，保证销售人员拥有合理的收入水平，充分调动销售团队的工作积极性，促进公司经济效益增长，制定本制度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1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公司经营状况不好，不应有如此奖罚措施如此轻的制度出

台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金易通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金易通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19日